

法治泰安·国泰民安

泰安仲裁委员会分会工作会议召开

推动仲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本报4月3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池彦明 通讯员 曹文馨)3月31日,泰安仲裁委员会分会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全面总结了2022年度分会工作开展情况,安排部署了2023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任务,就推进仲裁分会规范化建设、完善诉裁衔接机制、提高分会办案质量、丰富仲裁服务方式、加强仲裁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了座谈交流,进一步推动仲裁分会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会议指出,2022年,各仲裁分会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融入法治政府建设、营商环境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打造了“枫桥式仲裁”泰安样本,各仲裁分会共受理各类仲裁案件467件,案件标的额5.37亿元,对财政贡献307万元(仲裁收费),分别占泰

安仲裁委总立案数、总标的额和总收费的26%、22%、25%。

会议指出,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各仲裁分会要充分认识做好新时期仲裁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正视差距不足,主动担当作为,按照“1234”的工作思路,不断提高仲裁服务大局的能力,在助力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大局上创新思维,聚焦发力,继续加强分会规范化建设,发挥仲裁制度优势,拓展仲裁服务领域,创新仲裁融入方式,凝聚仲裁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会议要求,各仲裁分会要进一步加强统一思想认识,坚定发展信心,抢抓仲裁事业大发展机遇,根植基层,积极参与基层治理,融入多元化解纠纷机制,打造特色鲜明的仲裁工作网络

体系。要完善诉裁衔接机制,主动加强与各级法院的沟通联系,按照“试点先行、全面铺开”的原则,扎实推进诉裁衔接工作,构建诉讼与非诉讼相衔接的多元解纷体系,及时化解社会矛盾,提升诉源治理水平。要积极拓展仲裁业务,突出金融、房地产等行业重点领域,结合分会工作实际,多措并举,扩大仲裁宣传力度,让更多市场主体认识到仲裁在化解经济纠纷、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作用和独特优势。要始终把提高办案质量放在首位,通过案件质量评查、仲裁业务培训等方式全面提升仲裁办案质效,努力打造精品案件,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仲裁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要加大大分会发展支持力度,充分运用好政府购买仲裁法律服务举措,优化运行模式,强化政策保障,激发分会发展活力。要强化调度督导,按

照《分会百分制考核办法》实行一季一考核、一季一通报制度,对在工作中表现突出的给予相应奖励,对工作责任心不强、履职不力的及时予以调整,持续提升仲裁分会规范化建设水平,为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近年来,泰安仲裁委积极在县(市、区)探索推行“仲裁分会+仲裁发展促进会”发展模式,建立了覆盖全市各县(市、区)和泰安高新区的仲裁服务网络体系,持续深入推进“十百千万”仲裁服务工程,积极把仲裁制度推行到一线,切实推动仲裁更深层次地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满足人民群众更多层次、更为广泛的公共法律服务新需求,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仲裁法律保障。

泰山区人民检察院

内外融合发力 促精品案例培育

本报4月3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毛洁 通讯员 李雪)去年以来,泰山区人民检察院不断强化与院外部门的协作配合,注重围绕检察工作质效提升开展互动交流,借助外力外脑拓宽检察干警办案维度,摆脱就案办案固定思维模式,以融合性“智力库”,助推案例培育工作。

走进高校,汲取青春活力。泰山区人民检察院加强检校共建合作,选派优秀员额检察官担任济南大学政法学院“实战导师”,讲解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和具体实践中的优秀案例,历练“有案能办”“开口能讲”能力

的同时,与在校大学生就社会热点案例进行沟通交流,提升学术研究讨论能力。

走向媒体,增强受众宣传。泰山区人民检察院主动加强与多家报纸期刊、主流媒体合作,实时掌握社会新闻动态需求,鼓励全体干警积极投稿,定期有侧重地向他们反馈检察工作情况,工作重点、改革举措、创新工作等,以社会新变化多角度挖掘案件中的新亮点,努力将泰山检察工作“秀”出院门。

走入活动,强化选评意识。各业务部门做好对上争取,随时关注上级

院组织发布的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选培计划、评选活动,尽早撰写相关案例并及时报送,以“逢评必报”的态度全力争取每次评选机会,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珍惜每次评选机会,以“舍我其谁”的责任感重视每个呈报案例。

引进高校“外脑”。泰山区人民检察院聘请高校教研组法学教授担任“法学理论导师”,参与到案件的具体办理过程,协助办案团队对具体案件的法律适用、释法说理逻辑和法律文书涉及措辞等精准运用,以专家教授与办案人员面对面思想碰撞的形式,

大力提高精英团队法律文书及精品案例的撰写水平。

引进上级“导师”。泰山区人民检察院适时邀请省市院对口条线业务专家指导案件办理,提升优秀法律文书、典型案例、优秀创新成果撰写水平。邀请“省十佳”“省优”办案能手来院授课,办案人亲身感受与省级优秀人员的差距,提升队伍综合素质,以“导师”教导促进精品案例培育。

泰山区人民检察院积极施行“三去二来”措施,注重内外融合发力,不断推进精品案例培育工作,去年共有9个案件获评山东省典型案例。

保卫泰山不松懈,一季度救援游客90余次

来自泰山“火焰蓝”的安全感

□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毛洁 通讯员 关承旭

3月31日,记者在山顶拍摄泰山消防救援站消防救援人员执勤的画面时,一名消防救援人员通知执勤人员要参与救援,大家赶紧跑回站里换上救援服,带好担架,向玉皇顶跑去。可记者在跟着消防救援人员跑了不到10分钟后,一抬头,发现他们早已消失在人群中……

泰山门票自1月21日免费以来,随着游客呈现井喷式增长,泰山消防救援站的任务从执勤安保、防火巡查,到消防救援等,工作量骤增。为了给游客保驾护航,今年以来,消防站狠抓执勤、救援、防火工作不松懈,其中,因游客崴脚、体力不支、突发疾病等情况,消防人员一季度出警救援90余次,超往年一年救援数量一半多。

记者跟拍救援人员被“甩”,坐等救援人员返回

3月31日是泰山门票免费的最后一天,记者一早来到南天门,放眼望去,游人上山下山络绎不绝。从南天门往北步行10余分钟,记者便来到泰山消防救援站。

走进泰山消防救援站,记者看到一面照片墙记录了泰山消防救援站建站20多年来的精彩瞬间,整齐干净的宿舍,挂满各种锦旗、荣誉证书的荣誉室……这个几百平方米的救援站折射出了一代代泰山消防救援人员保护泰山坚韧不拔的意志力,也见证着他们勇当新时代泰山“挑山工”,践行“泰山卫士”的铮铮誓言。

在随后记者拍摄执勤中的消防救援人员时,一个报警电话打乱了拍摄计划。“一名游客受伤了,我们得赶紧去救援了……”听到喊声后,消防救援人员赶紧回站里换上救援服,抬着担架,从泰山消防救援站走到天阶,往玉皇顶方向跑去。许久没有参与登山训练的记者跟着救援人员不到10分钟,便被他们远远地甩在了身后。记者原地等了10多分钟后,看到救援人员用担架抬着一名游客往南天门索道站方向跑去。记者跟随救援人员一直往山下跑去,在南天门索道站,救援人员扶着受伤乘客坐索道到中天门,一直护送到在中天门等候的120急救车里。

记者发现,跟随摄像的工作人员早已气喘吁吁:“要是再跟拍一次出警,要拍的人就是我了。”一句话逗得大家哈哈大笑。



①消防救援人员对游客进行救援。②消防人员检查消防设施。③消防人员开展救援工作。

1小时从十八盘救援4名游客,“火焰蓝”速度被点赞

“游客崴脚了”“游客体力不支”……在泰山上,经常会出现需要救援的游客,自1月份以来,随着游客增加,泰山消防救援站出警量明显增加。泰山消防救援站站长巩捷介绍,今年一季度的救援中,没有出现游客坠崖事件,主要救援是腿部拉伤、体力不支,或是心脏病等突发疾病的游客。“泰山十八盘有1630级台阶,春节假期的一天,我们1个小时从十八盘救援了4名游客。”巩捷回忆,在十八盘救援一名女子时,女子丈夫非常担心,便跟着消防人员一起送女子下山,可不一会儿,男子因体力不支,心脏难受,救援人员只得分成两组,抬两个担架分别将夫妻二人送到南天门索道站。刚把两人送到索道站,救援人员又分别接到十八盘2名游客求助,这样一来来回往返3趟,在索道站排队等待的游客都为他们鼓掌、点赞。

“游客对救援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让我们感到很温暖,虽然山上条件艰



②消防人员检查消防设施。④消防救援人员在泰山执勤。

苦,救援时也非常累,泰山十八盘台阶陡又窄,但能及时救助到游客,再苦再累也值了。”巩捷说。

一季度,泰山消防救援站救援量呈现井喷式增长,往年一年救援量在150次左右,今年前3个月救援量达到90余次,已超过往年一年救援量一半多。“我们上周出警27次,打破了泰山消防救援站出警纪录。”巩捷告诉记者,消防救援人员有时一晚上都是在救援的路上,单日接警量达10次的有3天,还有1天救援人员从南天门到中天门送人5次,微信步数达2万步以上,最多达到3.5万步左右。

防火、执勤“两不误”,为泰山美景增添“火焰蓝”亮色

1月份至3月份是冬春季防火期,泰山消防救援站首要任务是防火。泰山消防救援站除了要参与救援外,还有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做好防火工作。消防人员定期对泰山上的重点单位、林间道路进行防火巡查,排查山上水源,统计到一张情况熟悉表上,并制作了辖区情况一览表,把山上水源分

布、水池数量进行全面细致分析和排查,确保有火报警情时 can 做好快速、精准地处置。消防救援人员还会经常走访山上的饭店、单位等,告知相关负责人一定要注意用火安全,防止发生火灾。

除了日常救援和防火巡查外,泰山消防救援站还主动承担起了疏导游客的工作。在节假日等高峰时段,人们时常能看到他们站岗执勤、疏散群众的身影。泰山消防救援站建设的“便民服务站”是登顶一道亮丽的风景线,消防救援人员帮游客指路,寻找丢失物品等,向五湖四海的游客传递了泰山“火焰蓝”的温度。

勇担新时代历史使命,让泰山之巅“火焰蓝”大放光彩

泰山消防救援站(群体)自1996年组建以来,始终把对党绝对忠诚作为建站兴站之魂,不断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为守护泰山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作出了突出贡献,先后荣获“泰山卫士”“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山东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等43项省部级以上称号。去年,省委宣传部授予泰山消防救援站(群体)“齐鲁时代楷模”称号。这是一代代消防救援人员牢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为民情怀,勇做新时代泰山“挑山工”获得的一个个殊荣。

“走一趟盘道,看一棵青松,访一位挑夫,学一遍队史”是每位泰山消防救援站救援人员入队的第一课,也是消防站一直以来的传统教育方式,将‘誓言如山、尽责至善’的泰山消防精神根植于每名救援人员心中,成为我们为入处世的一大准则,成为我们建功立业、成就自我的价值追求。”泰山消防救援站政治指导员闫兵告诉记者,改制后的“四个一”入队仪式顺应消防站实际,增加了“重温一遍入队誓词,重访一次营房旧址,重走一遍挑水之路,重现一次影像资料”,同时将传统教育与创新教育有机结合,每季度制定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计划,每月组织消防人员进行理论学习,每季度进行一次思想对照分析,扎实推进全年主题教育活动,增强干事创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闫兵表示,作为新时代的消防救援人员,要勇担新时代历史使命,让泰山之巅“火焰蓝”大放光彩,让鲜红的党旗在泰山之巅高高飘扬。

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 护航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

公证法务专员
服务区域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4月3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毛洁 通讯员 韩冰)自全市政法机关开展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行动以来,泰安市泰山公证处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充分发挥公证法律证明作用,聚焦本地制造业重点企业,公证服务企业创出新亮点,为新发展格局提供了有力支撑。

近日,公证人员到东岳联合工程公司开展送法走访企业活动。通过座谈进行法治宣传,并在该企业公共区域显著位置悬挂公证“企业服务专员”公示牌,公布法务专员姓名、联系方式、服务标准,公开承诺为企业提供全天候公证服务。

在开展法务专员进企业的系列活动中,公证人员向企业员工详细介绍了与企业息息相关的公证业务类别、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对企业复工复产中

的债务偿还、资金周转、扩大融资等疑难法律问题,提供了具有针对性的公证法律服务,增强企业的法治获得感,得到企业的高度认可。

据了解,3月以来,泰山公证处以夯实产业基础能力为根本,以提质增效优化营商环境为核心,聚焦本区域30余家重点制造企业,以公证法务专员为名片,提供全天候公证特色服务。泰山公证处推出一系列“惠企机制”,为企业开通绿色通道,对企业需要的公证事项,实行优先受理、优先办理、优惠费用“三优服务”。通过上门服务、预约服务、延时服务,容缺先行受理服务、公证送达服务,让公证“多跑路”,企业“少跑腿”。今年以来,公证法务专员为区域制造企业提供法律咨询237次,办理公证376件。

泰山区“雪亮工程”
为企业建设发展保驾护航

本报4月3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毛洁 通讯员 张磊)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做好服务企业的“店小二”,今年,泰山区计划为全区100个重点项目现场安装高清智能监控,全部接入区“雪亮工程”平台,能够全天候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出现影响项目建设的问题时,做到快速处置,有力保障项目顺利建设发展。

泰山区作为主城区,始终把维护泰城平安稳定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提升智慧治理水平为

目标,以推动“雪亮工程”提档升级为抓手,坚持“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维护、分级应用”原则,按照“一中心、一平台、一张网”思路,从保障全区经济发展全局出发,全面提升智能化应用水平,实现了从“有形覆盖”到“有效应用”转化,从功能性平台向智能化平台转化。

截至目前,泰山区已完成41个重点项目现场安装,16个项目的监控视频已接入“雪亮工程”平台,实现“共建共享共用”,剩余项目的监控正在紧锣密鼓地安装联网。

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全国
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主题活动



■活动现场。 通讯员供图

本报4月3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毛洁)3月27日是第28个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岱岳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检察官于静走进学校,为师生送去安全教育的“法治锦囊”,助力未成年人树立安全意识,引导未成年人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用心、用情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活动中,于静走进泰安市迎胜小学开展校园安全普法宣讲,向同学们讲授校园欺凌的危害,告诫大

家远离校园欺凌,引导他们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并结合学生心理特点,通过办案中的真实案例以案释法,帮助他们增强法律意识。生动有趣的讲课方式调动起了学生的兴趣,大家不时举手与检察官互动,现场气氛活跃。

岱岳区人民检察院将积极能动履职,融合推进未成年人“六大保护”,严防各种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件的发生,同时利用各种宣传平台,把法治的星星之火播撒到每一名未成年人心中。

高擎审判利剑 护佑黄河安澜

东平县人民法院妥善审理涉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行政案件

法院在线

本报4月3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黄超 通讯员 崔静星 刘华卿)黄河宁,天下平。近日,东平县人民法院审理一起涉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行政案件,用实际行动保护黄河行洪安全,为黄河持续发展注入法治力量。

2021年,东平湖管理局东平黄河河务局收到相关线索称某公司在黄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乱建厂房,河务局立案后经过调查核实和现场勘验,发现该公司未经黄河主管部门批准,在黄河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厂房、堆放物料,妨碍河道行洪属实,于同年11月作出处罚决定,责令该公司自行清除河道障碍物、恢复原貌,并处罚款5万元。该公司对处罚决定不服,向山东黄河河务局东平湖管理

局申请行政复议,东平湖管理局作出维持处罚决定的复议决定。该公司遂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要求撤销处罚决定和复议决定。

该案立案之后,东平县人民法院环资法庭的法官秉持高度负责的态度,通过实地走访、现场勘查,与当事人多次沟通交流,并历经3次开庭,最终认定,该公司所建厂房等建筑设施位于黄河河道范围之内,且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其建设涉案厂房等建设设施已取得河务局批准的合法用地和规划建设审批手续,违反了防洪法的规定,判决驳回该公司的诉讼请求。该案后经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依法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案的成功审结对增强社会公众保护黄河意识,引导民事主体依法开发利用黄河沿岸土地起到了规范和引导作用。”东平县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法官说。